**学生在校表现证明**

兹证明 ，男， 族，（共青团员/中共党员/群众），身份证编号： 。该生 年 月至 年 月在我校 学院 专业 级 班（大专）就读，现已毕业。在校就读期间无违法行为及记录，没有参与支持打、砸、抢、烧等不法活动；没有包庇、窝藏、纵容各类违法人员的情况；没有捏造、散布破坏社会稳定的谣言和虚假事实；没有参与危害国家安全的行为；没有参与“法轮功”等邪教组织；没有参与民族分裂破坏活动相关的游行、示威、集会、静坐等不法活动；无经济纠纷。

20 年 月 日